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

野戰築城摘要

青年遠征軍
陸軍第三十一軍

第二零九師參謀處編印



上海图书馆藏



A541 212 0022 9692B

海泉宗

第三章 交通壕.....一四

第一節 交通壕之定義及目的.....一四

第二節 交通壕之要部.....一四

第三節 交通壕之種類.....一四

第四節 交通壕之經始法.....一六

第五節 交通壕之構築法.....一七

第四章 偽裝.....一七

第一節 偽裝之目的.....一七

第二節 偽裝之手段.....一七

1 假裝.....一七

2 遮蔽.....一七

3 偽工事.....一八

第三節 偽裝一般之要領.....一八

第四節 偽裝之材料.....一九

1 天然材料.....一九

2 人工材料.....一九

各種工業圖說掩蔽部.....二一

附圖.....四六

野戰築城摘要

第一章 總說

第一節 築城之定義及區分

1 築城之定義——凡攻守兩方，爲保持及增進軍隊之戰鬥力，並限制敵人之行動，便利我軍之應用，於地上或地下所設施之一切工事與各種構築物，統稱築城。

2 築城之區分——築城本無精確之區分，亦無強爲區分之必要，然爲研究容易起見，分爲下列二種

1. 野戰築城——以有利於戰鬥之目的，在戰鬥前或戰鬥間，以短少之時刻，利用當地現有之物料，依簡單之方法而設備者，謂之野戰築城。

2. 永久築城——若平時按國防之目的，長久之時間使用永久性之物料，盡工藝之能事，費浩大之勞力，並預想攻守作戰上未來之狀況，而於極重要之戰略要點，所構築之強固工事，謂之永久築城。

第二節 築城之歷史

築城進步之狀況，當視戰術與兵器而轉移，不觀乎上古之時，攻則木石，守則皮革而勝負之分，惟在角逐之強弱，用器之致拙，則無庸乎築城，亦不隲於築城。迨夫中古，知識漸開，以金製器，攻者以矢鏃戈矛，守者以鎧甲兜鍪，而攻者之威力較大，遂更促防禦之設施，築城因以發現；但猶專屬

簡單，種類無多，而所設工事，不外城池，其他則矢然險塞，以資扼守，亦無所謂築城。晚近火器發明，砲彈威力，愈增愈大，有識者莫不講求防禦為必要，而築城之學，遂愈增繁雜，特設專科以應戰術之要求與兵器之進步，或改變其形式，或增加其抗力以達其目的。

第三節 築城與戰術兵器地形之關係

(1) 築城與戰術之關係

1. 關於攻擊方面：

A 藉工事維持已佔領之地區。

B 對堅固陣地攻擊時，可逐次構成據點，逼近敵人。

2 關於防禦方面：

A 以少數兵力，可作頑強抵抗。

B 節省防禦地帶之兵力，以使用於攻勢方面。

(2) 築城與兵器之關係——攻擊及防禦之威力，專視射擊效力如何。晚近火器進步，其射擊距離之遠大，射擊速度之增加，命中之精確，侵敵力之強大，均非昔比；自採用重砲及機關槍以來，愈能逞其威力。於此而欲發揚我兵器之效力，以減殺敵人之火力，是不可不於此點加以研究。

(3) 築城與地形之關係——利用地形，設施工事，以企圖我軍戰鬥力之增大，並須發揚最高之精神威力，與積極之行動，以催破敵人，是為戰術一般之原則，但地形原屬死物，易被束縛，故須適合戰術之要求，加以改造或設施之，而於戰場上導我軍於有利之狀態，以開戰勝之途，似此築城不啻能補地形之不足，且能增高其用途。

第二章 散兵坑

第一節 散兵坑之定義及目的

散兵坑係散兵用之單簡人工掩體，其目的在使槍之依託確實，瞄準便利，且與胸牆相併以掩護守兵。

第二節 散兵坑之利弊

(1) 散兵坑之利。

1. 能十分發揚火力。
2. 能確實掩護守兵。
3. 散兵坑得保持自然態度減少疲勞。
4. 射手藉之得以沉着射擊。

(2) 散兵坑之弊。

1. 僅能防止小槍彈。
2. 對於破裂彈之彈子及破片掩護不甚確實。
3. 散兵坑背後之交通不安全。

第三節 散兵坑各部之名稱及其說明

(1) 射擊之設備：

野戰築城摘要

1. 照準高——照準高須視國民身體之高低為轉移，不能概定。但過低有使射手不能自然之姿勢，致易疲勞而礙命中之效；過高亦有增加傷害之虞。

按德式立式為 1.40 m 臥式為 0.55 m

2. 火線高——火線之高，須視地面高低而定，但通常為減少死角，力取低下。

按德式火線高為 0.30 m

3. 頂斜面之傾斜——野戰築城之頂斜面，多用水平，但太形水平，亦有增大死角之害，故德式總以略有傾斜，不致形成稜角，以避免空中及地上敵人之視察。

4. 內斜面——因欲避免槍彈及榴霰彈小丸子之損害，力圖急峻為佳。但過於傾斜或竟削如崖壁，不但下雨時，易致崩潰，即因炮彈打着掩體，或積土重壓，亦易墟圮；且對蔭影，亦無形加多，使空軍偵察容易，故通常以 $1-5$ 為適宜。

5. 臂座——在火線下 0.30 m 處設置臂座，寬約 0.30 m 以供射手瞄準時托臂並置彈藥之用。

(2) 避彈之設備。

1. 胸牆——胸牆之高，為使敵之認識困難，以不妨礙前地射擊為限，力求低下，或因狀況許可，有將之省去者。胸牆之厚在尋常土，須一米達即足，然如土質抵抗敵彈之威力不充足時，須掘取後崖之土以增加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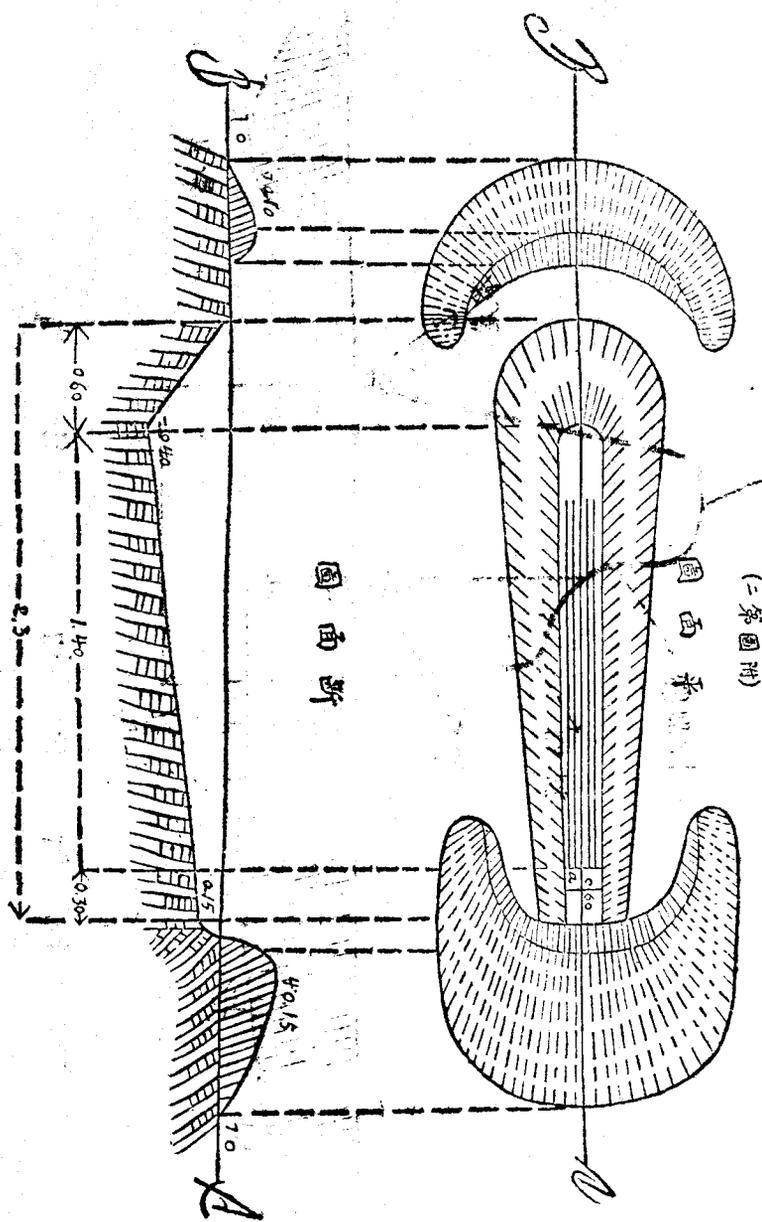
2. 背牆——背牆之高，其設備原則有二。

A 為避免敵之認識，以不超過胸牆之高為宜。

B 背牆之高，為防止其後方落達炮彈等飛散起見，概以 0.30 m 為基準。(附圖第一)

第四節 散兵坑之種類

(1) 臥射散兵坑 (附圖第二)



卧射散兵坑

此種散兵坑雖能迅速完成，但積土薄弱，抵抗力量有限，兼以坑淺，不易掩護，故除攻擊時利用外，防禦者絕少用之。

1. 經始及構築法：

除土之時通常作臥式，先利用圓鋸，十字鎬，飯盒，將之堆砌，使成一對視線之掩護，然後在其防護中，自前方決定射擊首綫A B，次在A B首綫取長約四十至五十公分十字交叉綫，由交叉點首綫向前量取三十公分處，取一相等之平行綫（四十至五十公分）次由十字交叉點沿首綫向後量至一公尺四十分處，取長約八十公分與首綫直交綫而後即連結與首綫直交之各綫兩端，從前面開始掘土，次漸匍匐而爬向後方延長之緊急時用沙袋或背囊為第一種掩蔽，關於沙袋在構築地裝滿，排或裝滿後攜行，須視情形而定。

2. 注意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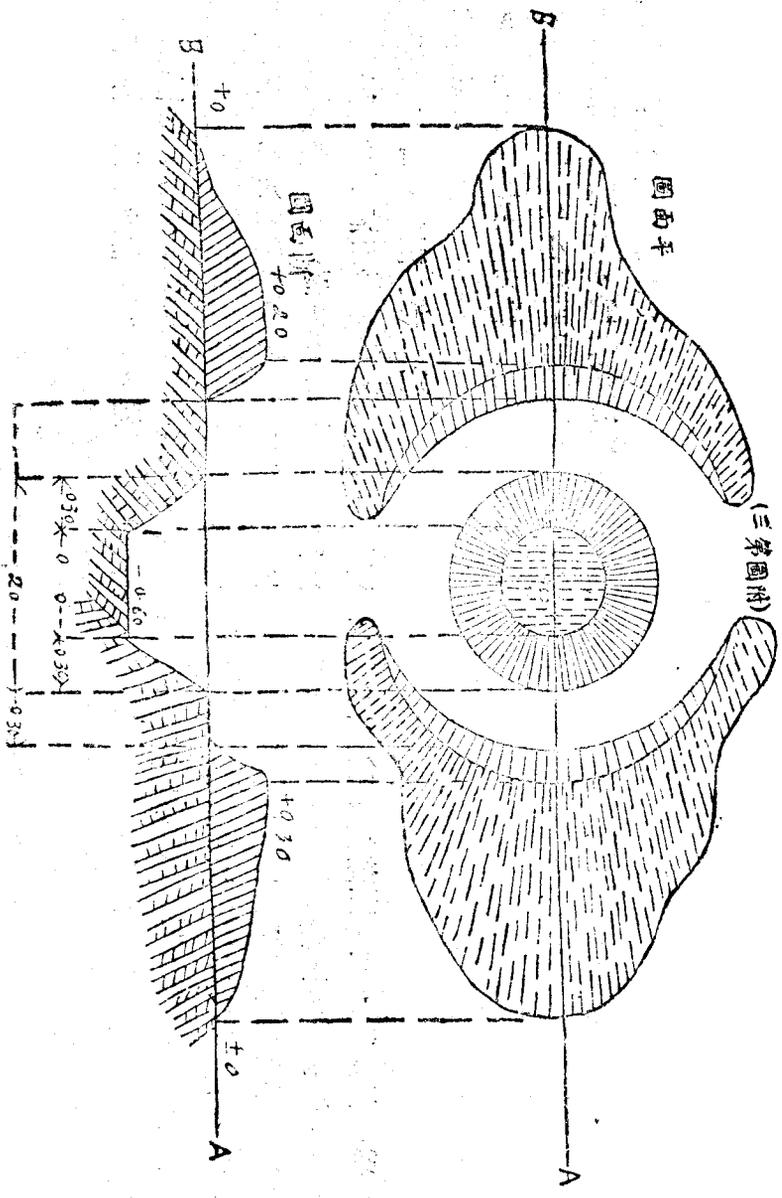
A 偽裝用一疊角之天幕。

B 完成時間為半小時至三刻鐘。

C 若稍有餘裕時間，宜改築跪式。

(2) 跪射散兵坑（附圖第三）

坑 兵 濠 射 砲



此種散兵坑，亦有迅速完成之利；但因身體不克自由，易感疲勞，有妨瞄準，且掩護不周，易受損害。故應於狀況許可之下，加以掘深為要。以故用於距離近迫，與乎一時拒止之目的，如後衛收容陣地前衛掩護陣地等時機。

1. 經始法：

A 決定射擊首線 AB。

B 在 AB 間任取一點 O。

C 以 O 為圓心以 OOE 為半徑劃圓。

2. 構築法：

構築時間既較臥式稍餘裕，故構築方法雖同前，但無須匍匐而爬回，若深達 0.50E 時方有掩蔽，並在其中僅能作跪踞式，而不能作臥式，俱為不利。故構築之先及構築之時，均宜注意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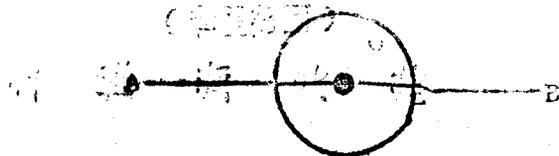
3. 注意點：

A 偽裝用一具天幕蓋於全坑上。

B 工作時間為四十五分至一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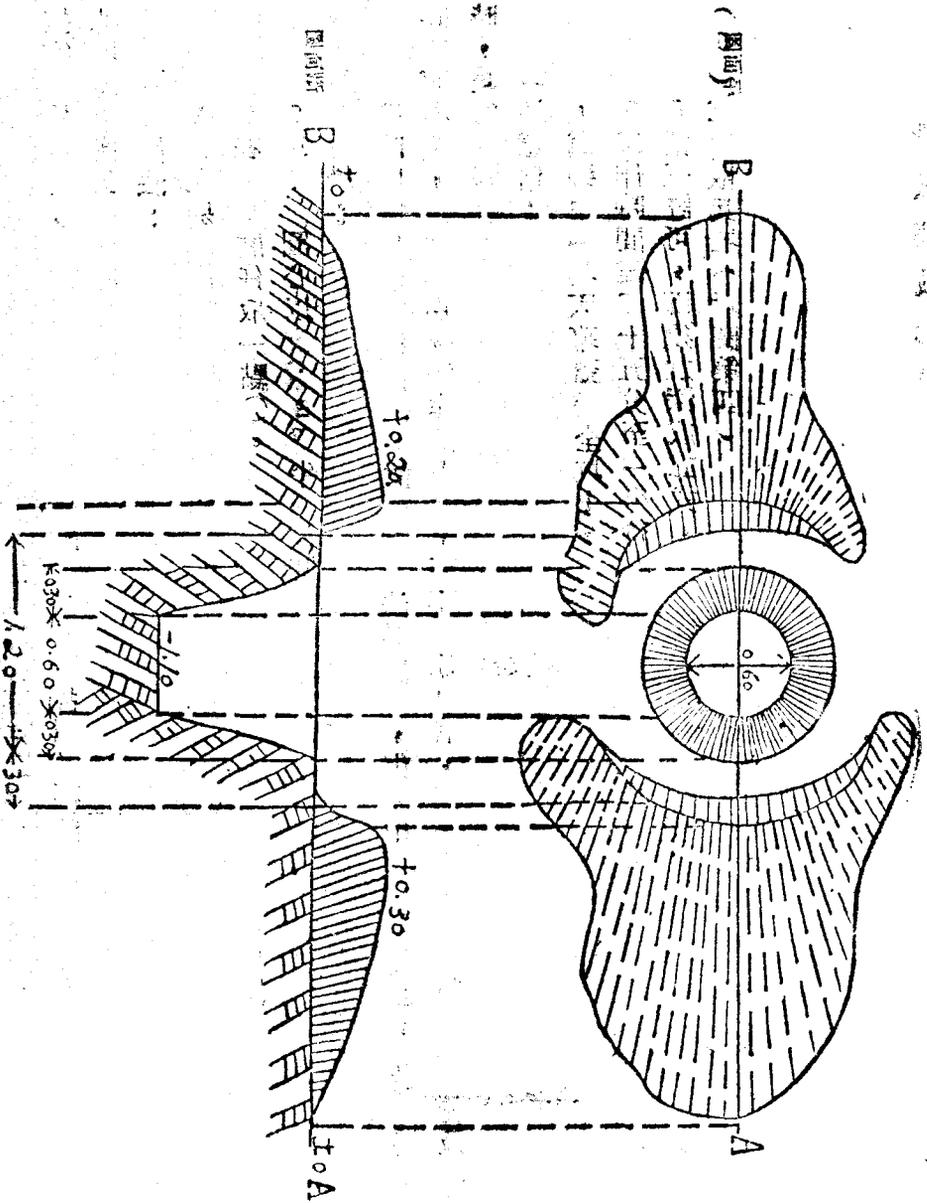
C 情況許可，即須加深成立式。

(3) 立射散兵坑（附圖第四）



立射敵兵坑

(附圖第四)



此種散兵坑，較諸跪射，雖無射手疲勞之弊：然缺乏交通路，子彈及傷者之搬運，既形不便，且對於炮彈無抵抗之能力，縱屬槍彈，尚不能確實掩護：惟無須射擊之時，可坐坑底躲避炮彈，故在野戰中，通常構築之。

1. 經始法：

同跪射散兵坑

2. 構築法：

射手自前面開始掘土，先作便於斜射及對於斜射能掩護之胸牆，若有餘土，再作對於二軍後方陣地射擊太近之彈而行掩蔽之背牆，但在峻坡堤防止及隘穴孔中，可以其有掩護之前壁，作壁竈以行掩護。

3. 注意點：

A 偽裝用一天幕蓋於全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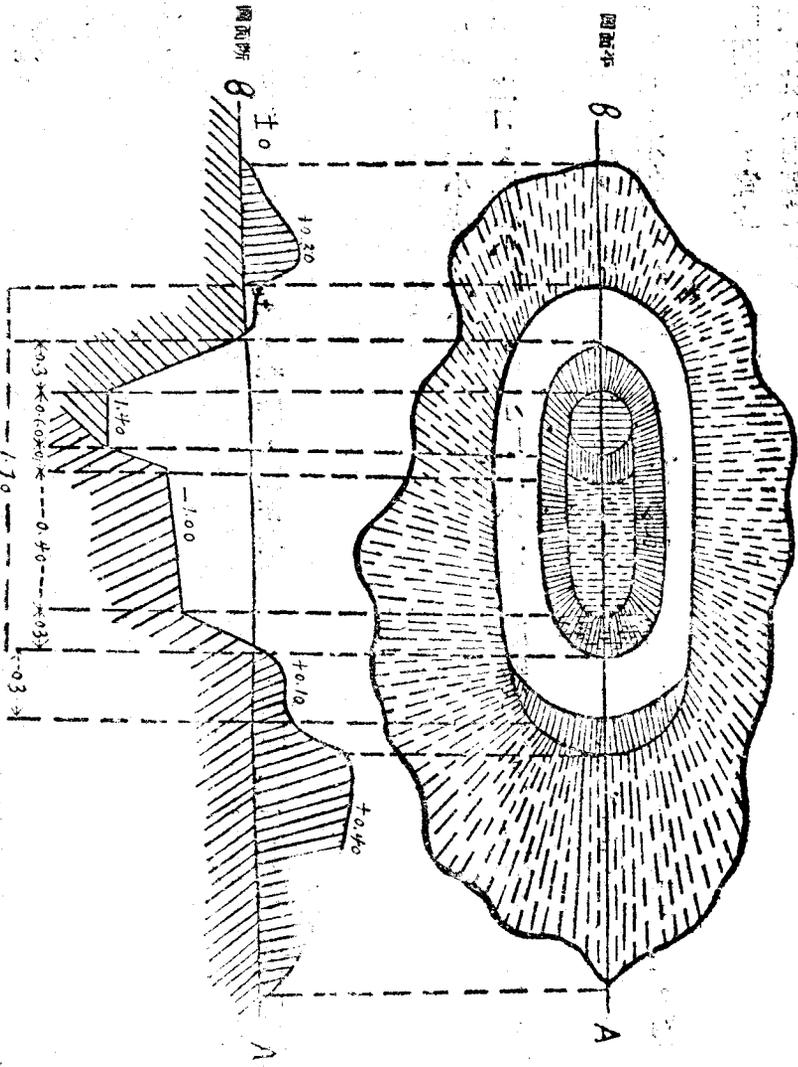
B 完成時間為一小時至一小時半。

C 散兵坑之口，以愈小愈佳，因小則敵人之空中視察困難，認識不易，反之，愈大則發現愈易。

D 散兵坑之形狀，以橢圓形及圓形為佳，因既可以減少蔭影，更可以減少無益之掘土，反之，方形坑口，不但易呈尖銳稜角，使敵人認識容易，且開掘四角間之泥土，對於實際亦無益處。

E 若時間充裕，宜改為掘擴散兵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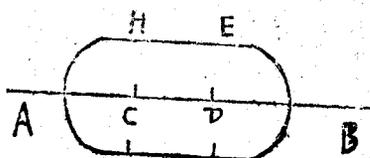
(4) 掘擴散兵坑（附圖第五）



掘壕散兵坑(附圖面斷)

此種散兵坑，有交通路，並可增厚胸牆，以抗火砲彈丸。貴時間之戰鬥，非有此坑不可，但貴構築時間，較諸立坑須多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

1 經始法。



A. 決定射擊首線 A B。

B. 在 A B 間取 C, D 二點令 $AC = CB = 0.60m$, $CD = 0.5m$

C. 以 A C 及 B D 爲半徑弧 H A K 及 E B F 爲前後虛徑。

D. 連結 H E 及 K F。

2 構築法。

射手照經始線，自前面開始工作，從度無深，掘下一米達後，再平行其前虛腳線，經始寬四十二生的之踏蹠後，再掘四十生的即成。其工作次序，爲先作臂座，後在工作進行中，構成胸牆，並將適當植物，連土整塊拔起，儲於後崖，以便偽裝之用，臨終即將此置於胸牆或背牆上，以爲偽裝，但須注意：

A 修理傾斜務使與掘土同時完成。

B 大塊土石可利用之以掩蔽胸牆內之邊緣。

C 踏蹠斜而，務宜急竣，以利交通，若土質不良，可被覆之。

3 注意點。

A 普通用天幕，有時亦可命偽裝班開始佈偽裝物。

B 完成時間爲四小時。

C 在長久駐止時，及在於敵以外構築陣地中，可將立射改爲掘擴散兵坑。

第三章 交通壕

第一節 交通壕之定義及目的

交通壕爲散兵壕與掩壕間並後方之要點，無地形可利用，而欲確保交通安全所設之壕，其構築時以能遮蔽敵眼，不受敵之側射，縱令射擊，亦不能乘其良機，且顧慮地形與敵之距離等，應竭力減其全長，以省作業時間及勞力爲要。

第二節 交通壕之要部

A 遮蔽高——遮蔽高對於地上視察能遮蔽交通者之全身，其遮蔽高在匍匐交通壕爲五十公分在普通交通壕爲一公尺八十公分。

B 底寬——交通壕之底，須成弧形，以減少因陡峻而生之蔭影，通常一列用交通壕，其則底寬約爲六十公分，供二列用交通壕爲一公尺二十公分，其屈折之部，當應其所要，適宜增大之。

第三節 交通壕之種類

以方向言，可分二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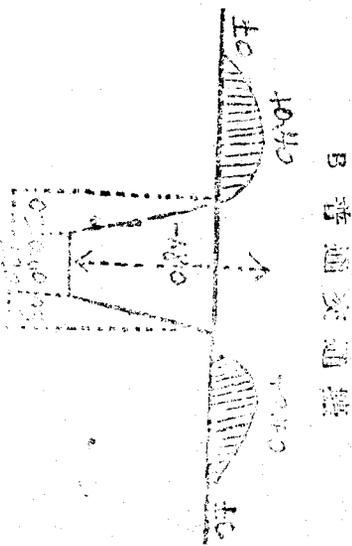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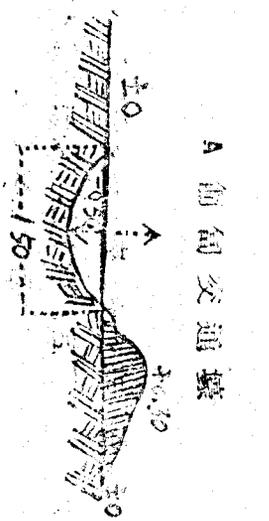
一、橫方向交通壕——多用於各種散兵坑以及各種交通壕間之相互連絡。

二、縱方向交通壕——多用於後方與前方陣地之連絡。以程度言，亦可分為二種。

一、匍匐交通壕——造成各個散兵坑間及向後之有掩蔽的交通，此種壕既便於構築，復易避免敵機之偵察，故軍中多用之。（如第一圖A）

二、普通交通壕——長期戰爭，多用此種，以期活動便利，但敵機既易偵察，或從照相中，看出痕跡，致暴露全陣地，故非在森林近旁與乎有掩蔽之處，不常用之。（如第一圖B）

第一圖



以其形狀言，分為四種。

一、電光形交通壕（如第二圖）此種交通壕，通常用於距離敵人較遠時，其利害述之如左。

利：其各線之長及角大時，有構築經始交通均易之利，

害：過大易妨礙壕內之掩護，

第一圖



第三圖



二、蛇行形交通壕（如第三圖）此種交通壕之用所與電光形同，其利害處之如左：

利。易適合地形，且有交通圓滑之利。

害。經始不適當時，則易失壕內之掩護。

三、階齒形交通壕（如第四圖）此種交通壕，常用於陣地到着點，施於陣地翼側，對於同方向得

以側射，而發揚火力，惟構築困難，

第四圖



第五圖



四、橫牆形交通壕（如第五圖）此種交通壕常於近日距離時，則適當應用橫牆形。其縱隊隊長：

關於敵陣地之制高，及至敵陣之距離並避敵等而不同，但距我火線愈近，愈宜愈短。此外為避免敵機偵察及損害，更加掩蓋者有之。

第四節 交通壕之經始法

經始之方法，應乎地形決定其應用之種類後，概定其中心線為屈折之處，標示以小樁或標兵，夜間則以隱顯燈及容易識別物類，然後於小樁之間，沿經始綫以十字鎬沿之劃線，再由準線之左右，各量取若干生的寬，各與準線平行，以定壕之兩線。

第五節 交通壕之構築法

構築交通壕時，先由側面而縱隊每伍逐次配列，或依散開之要領，配置作業手於經始線上，並取適當之間隔（連絡散兵坑時，勿須再取間隔），若在橫方向宜各直向面之兵開掘，至掘至右手之兵開掘之處為止，倘發生八至九公尺之直線，或壕形之與敵方成直角者，則宜將壕成灣曲形狀，若在縱方向時通常由後方向前構築，為便利工作計，可側身行之。

第四章 偽裝

第一節 偽裝之目的

偽裝之目的，乃用模仿以假裝等手段，對於空中及地上之敵人，窺察我陣地及軍隊之行動與設備材料之所在等，以使之誤認者也。但欲絕其隱匿，殊為困難，若能在所要時間迷惑敵人，使生長時間之疑惑，即可謂已達偽裝之目的。

第二節 偽裝之手段

陣地之隱匿及欺騙手段，因航空發達，偵察照相十分進步，更為必要；加之陣地設備增大，炮火威力增高，亦須加以必要之顧慮，因有假裝遮蔽及偽工事等之各種手段。

(1) 假裝——假裝者，為使敵人認識我工事困難，而就其附近所得之天然材料或人造物，覆蓋於構築物上，使與周圍之自然地一致之謂也。但假裝不僅施於積土部即除土部亦然。

(2) 遮蔽——遮蔽者，以樹枝或人工物料，對於敵眼隱匿我工事及軍隊配備之謂也。若防禦工事，務利用樹枝叢草生籬等為天然遮蔽物，於射界清樹時，總以不妨射擊為限，平常仍須

留一部份之樹林谷草等，以補遮蔽工事之不足。

- (3) 偽工事——偽工事者，於真工事之兩旁或一側，設施虛假之工事，令敵誤認我兵力之配備。但此工事之位置及構築方法，須加注意；切不可與真陣地在同一之被彈面內，並須設備與散兵壕砲兵掩體同樣之堆土線。又須裝置假兵與假解適當分置。且該工事不能設備一連之堆土，即為充足；而其位置工事全砲之狀況，及假裝遮蔽之景况與步砲兵等之配置，須與真陣地之外觀同一，對於空中觀察為尤然。

第三節 偽裝之一般要領

(1) 實施工事時，難免敵之觀察，此時須於工事著手之先，偽裝該位置，以便遮蔽敵眼，若完成後而始追加偽裝，乃為失策。

(2) 偽裝之方法不適當時，易惹敵之注意，因此往往發生不利之影響，故實施時，不但宜注意勿減殺我兵器之效力，並應與空中攝影班聯絡，以定周密計劃。

(3) 實施偽裝，務利用天然之地物，注意其不變更本來之外觀。如若變更外觀時，應力避幾何學之形狀，傾斜之急變，及其他稜角平面突起物等之不自然狀態；如不得已而構成此狀態時，應依偽裝以矯其弊。

(4) 新掘開之土，利用於偽工事，並搬至於遠隔之位置或隱蔽地，若須放置於掘開位置之附近，應依偽裝，令與附近之地色同一色調，若缺乏積土，則應用偽裝網以填蓋之。

(5) 欲瓦陣地之全部而施行偽裝，乃屬不易之事，是以務須對於陣地之要部，如坑道掩蔽部出入口等，完全實施偽裝。

第四節 偽裝之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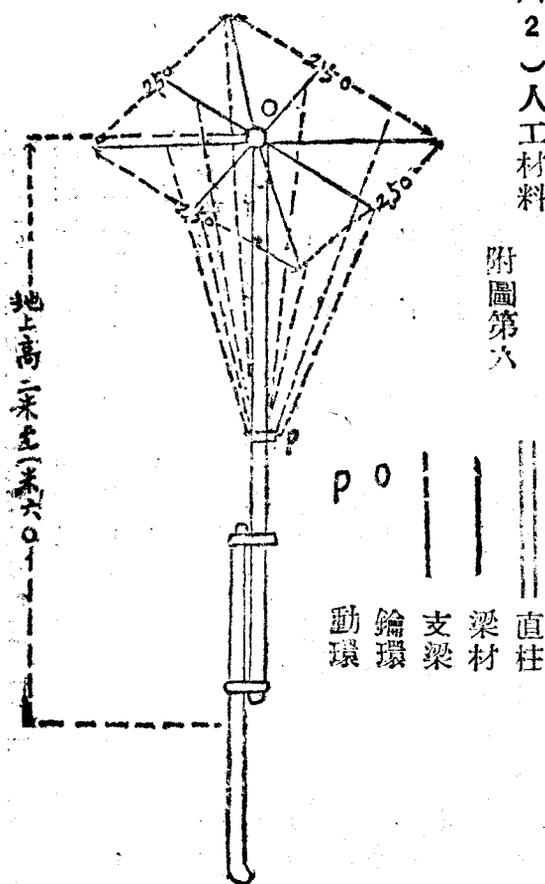
偽裝及遮蔽所用材料，當顧慮目的使用時間之長短及附近之狀態等，務求利用天然材料，必要時或以人工材料補足之。

(1) 天然材料。

以使用雜草樹木樹枝及樹皮爲主。其蒐集雖甚容易，利用雖甚簡單，然採伐使用，不徒蔭影難得，自然之狀態，且因天候氣節等關係，易於枯凋，故宜連根用。

(2) 人工材料

附圖第六



1. 偽裝網——用細繩或鐵線麥桿及各色布條等所作成，間於其上，附以樹枝粗布，並按現地彩色，如以着色。若製造得宜，得擬成地表面上各種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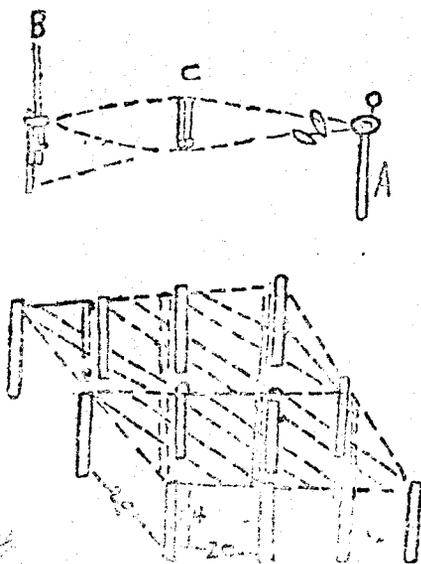
2. 布幕——用厚木棉土囊布等製成，加以所要之着色；然一般易受風力之影響，及往往構成顯著之反射面，故其定規形式，惟有懸杆置，一半包起，成掩

蓋其邊，若幕布不能足偽裝之用，應平張之有蔭影部份，使蔭影消失
3. 偽裝網架——為架載偽裝網之用，有傘形及天幕形之二種。

A 傘形網架——設備於彈痕，噴火孔或新佔領地點，或迅速架設於機關槍陣地或步兵砲陣地等處。而依直柱支材及梁材構成之（如附圖第六）

B 天幕形網架——因欲常常變換其陣地，可祕密其砲兵，砲車，或用於急設藏置突擊器材之場所，而依直柱麻繩及張木構成之。（附圖第七）

- A 主柱
- B 副柱
- C 張木
- D 自在子
- 鑰環
- ⊥ 麻繩



(附圖第七)

劑（有用鷄冠石九，硝石五，硫黃三，混合以導火索點火，亦有填米於厚紙圓筒，能發約五分間續之黃烟）。

C 烟幕——利用烟幕飛

散，了達避蔽之目的

，其構成方法如左：

(1) 用一氣化硫酸

與生石灰水起

化學作用。

(2) 點火於黃磷，

使之燃燒。

(3) 攜帶用之發烟

第五章 掩體之構築

一、火器掩體之要求：構築火器掩體，宜首先發揚火力，次求掩護。

二、掩體構築之順序：掩體通常從取初即構築所希望之強度，但如時間急迫，則先構築簡單者，如臥射、跪射掩體及散兵坑等，待有時間，再加強之。

三、掩體之經始：

火器掩體之經始，先按其射擊方向或區域以定首線，散兵壕與交通壕，為防止敵之側射、斜射，並限制敵彈在壕附近炸裂時之威力，應考慮重要敵火之方向，利用地形，使其曲折，務避免長直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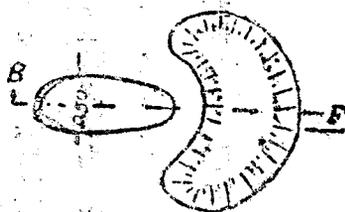
第一圖 敵前作業法



附記：一部兵卒担任警戒或射擊，其他担任作業。

圖二第

坑兵散射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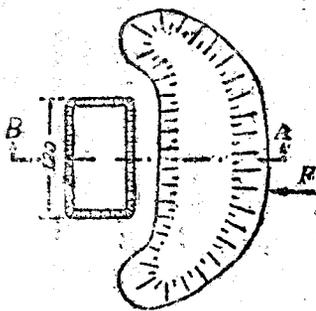
面斷 B →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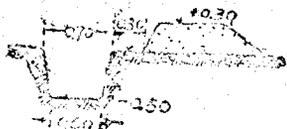
除土量：○●○：量土除
完成時間：○●○：間時成完

圖三第

坑兵散射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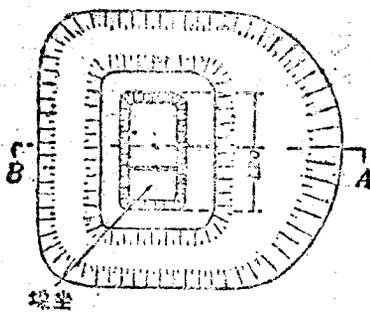
面斷 B →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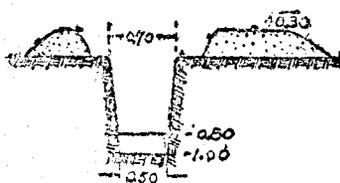
除土量：○●○：三八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九八人時。

圖四第

用人單一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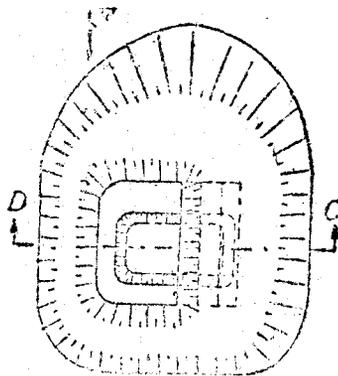


面斷 B → A



除土量：○●○：六四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六六人時。

蓋掩加用人單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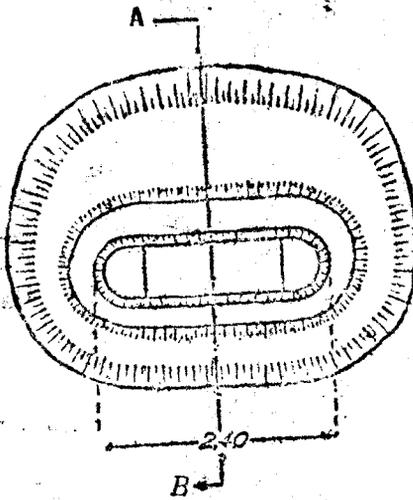
面斷 C → A

分公
厚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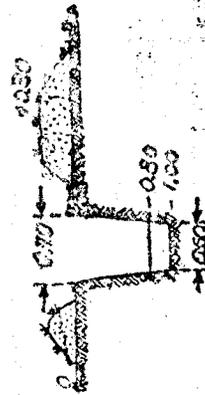


用人二 三共

除土量：一・三〇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三・三八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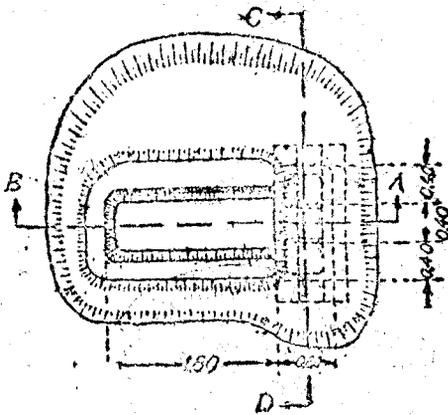
面斷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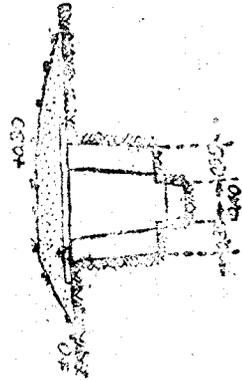
。人息一蓋端二八照
警，人，加於圖第
戒一休可掩一其三

蓋掩用人二築構擴掘端一 四其

除土量：一・七〇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四・四二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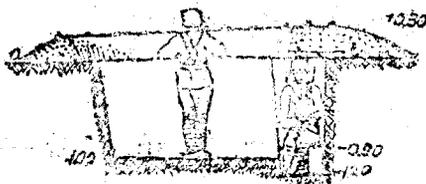


面斷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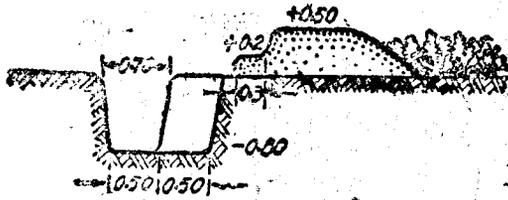


掩蓋用長一，
六〇六尺，厚
〇・〇五（中
徑〇・一〇）
公尺之木板或
圓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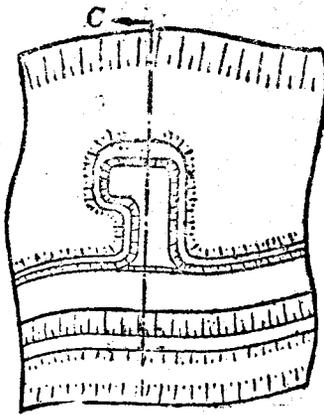
面斷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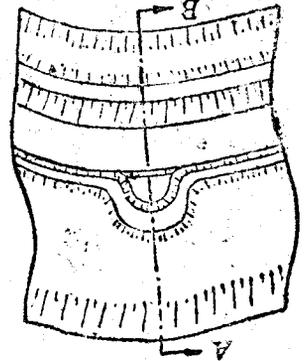
其三 因地形關係用高胸牆



第六圖 掘擴散兵壕(低胸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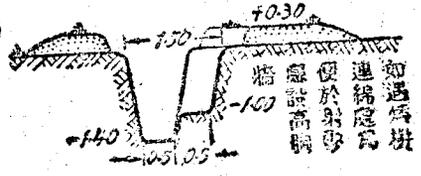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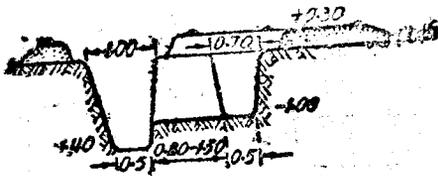


面斷D—C



面斷B—A

除土量：據長一公尺
一〇五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二〇七三人時。



第七圖 散兵壕各部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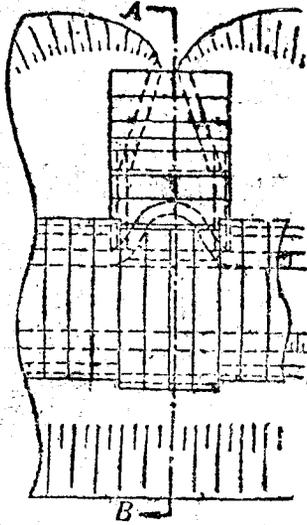


壕兵散蓋掩 圖八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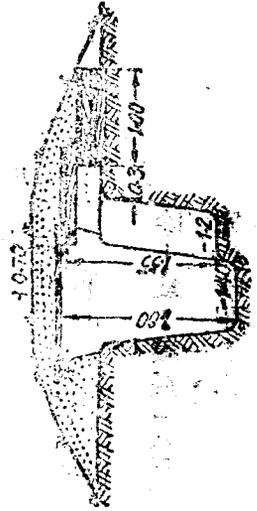
蔽掩全 一其

第八圖其一附表 所需材料尺寸表

厚 (中徑)	板	● 0.5公尺	● 1.0公尺
	圓	● 0.5公尺	● 1.0公尺
長	板	● 0.5公尺	● 1.0公尺
	圓	● 0.5公尺	● 1.0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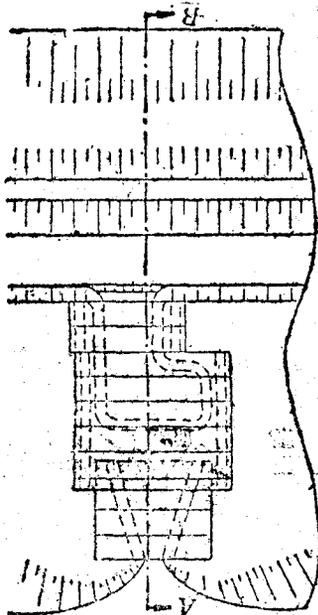
面斷 A—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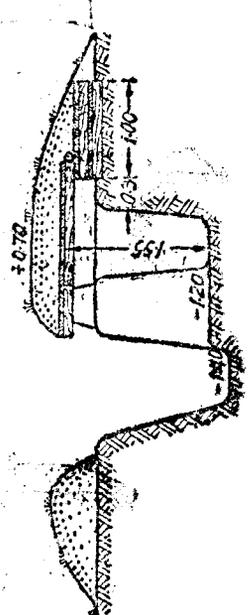
第八圖其二附表 所需材料尺寸表

厚 (中徑)	板	● 0.5公尺	● 1.0公尺
	圓	● 0.5公尺	● 1.0公尺
長	板	● 0.5公尺	● 1.0公尺
	圓	● 0.5公尺	● 1.0公尺

蔽掩半 二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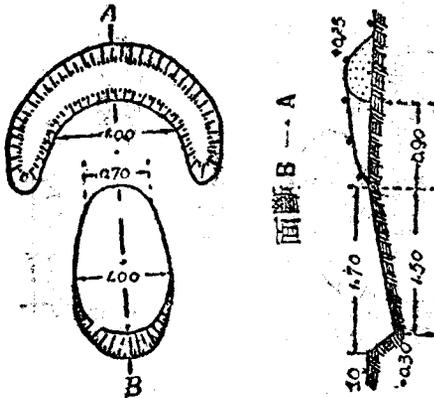


面斷 A—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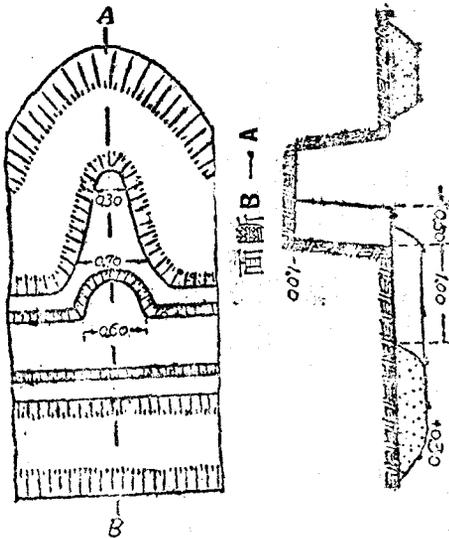
圖一十第

體掩槍關機輕
用射隊一其



。尺公方立九一。○：量土除
。時人九四。○：間時成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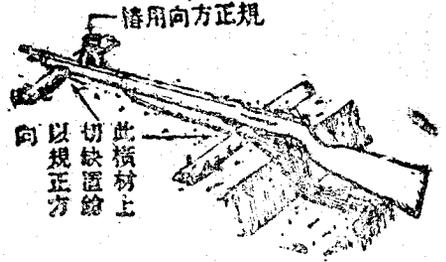
用射立 二其



。尺公方立九五。○：量土除
。時人三五。一：間時成完

圖九第

備設定標之槍步



圖十第

體掩之積堆囊土用
面正 一其



面平層上 二其



面平層下 三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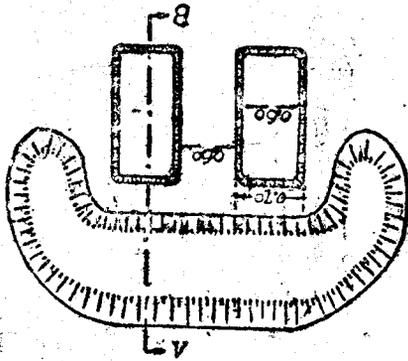


。 注意偽裝
透空，應
鎗眼容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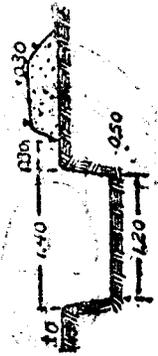
體掩槍關機 圖二十第

(森特麥或沁克馬) 用射臥 一其

除土量：○·八五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二一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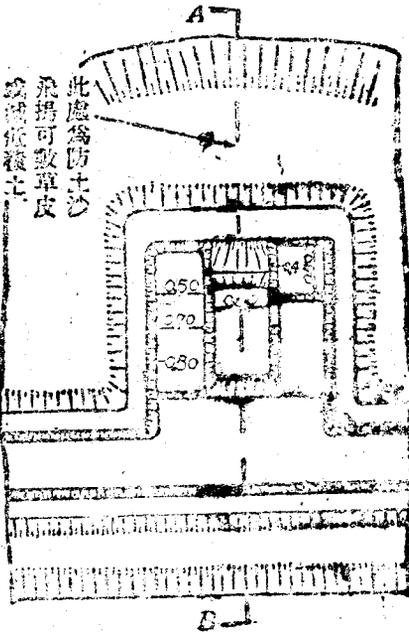


面斷 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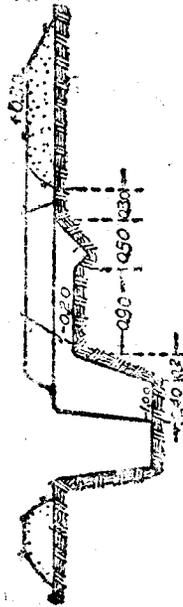


用射立 二其
沁克馬

除土量：二·四一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六·二七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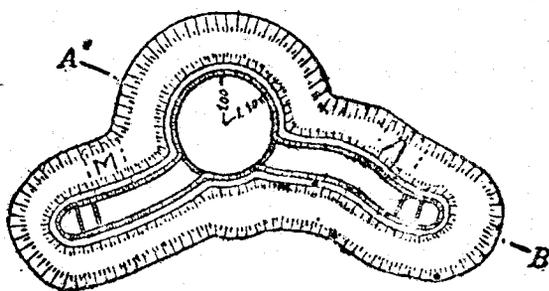


槍脚之部份特宜
注意堅固設備
面斷 A-B



(沁克馬)用射高

除土量：二・七六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七・一七人時。



面斷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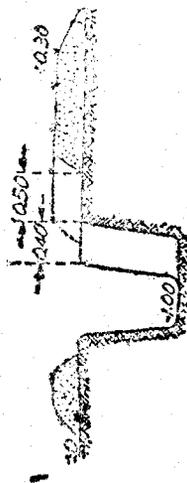


圖三十第

除土量：〇・二七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〇・七〇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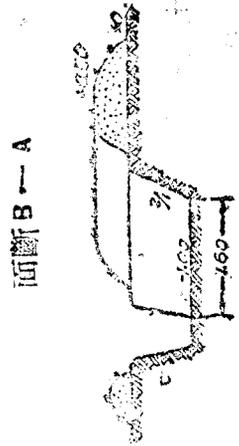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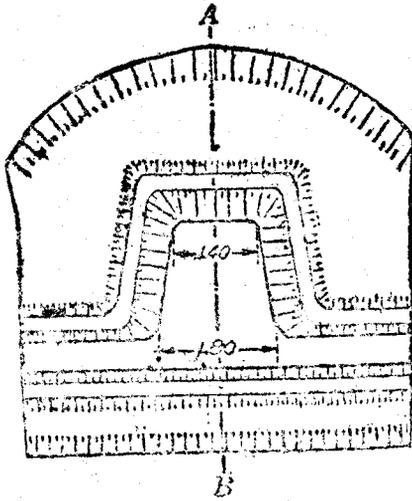
面斷B—A



掘彈立射用掩體

體掩砲擊迫二八 圖 四 十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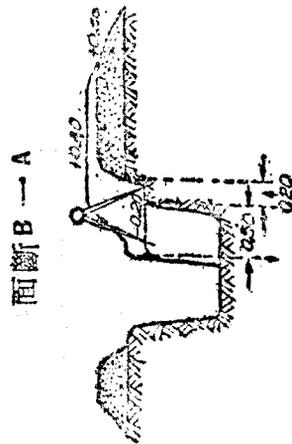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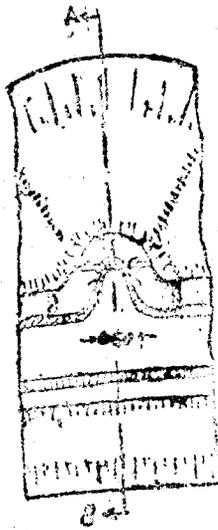
除土量：四・〇〇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一〇・四人時。



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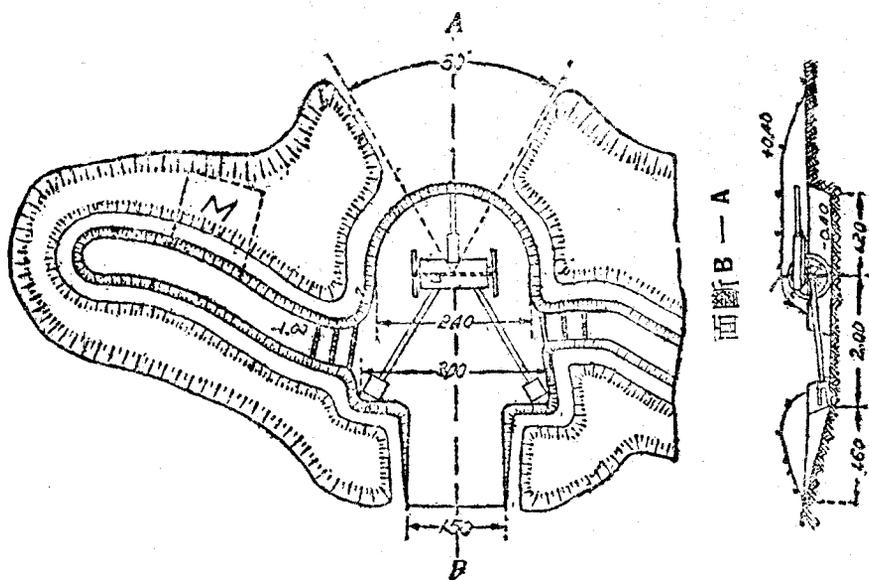
輕測遠鏡掩體

除土量：〇・三八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〇・九九人時。



體掩砲禦防車戰七三 圖六十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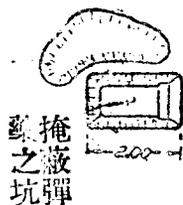
各種工事圖說 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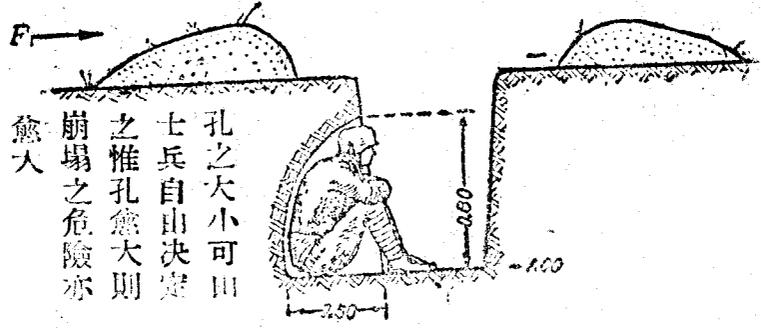
- 尺公方立五六·三：量土除
- 時人九四·九：間時成完

體掩兵砲 圖七十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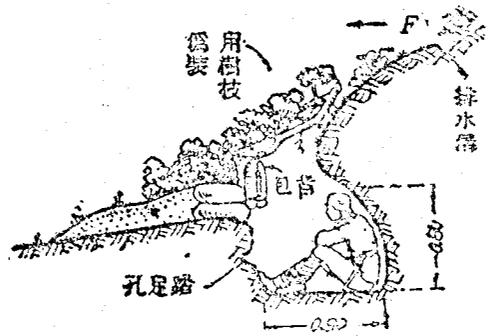
者易簡 一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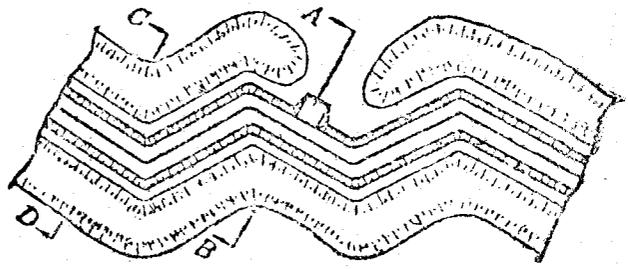
圖八十第 掩蔽之用蔽掩 孔崖前 一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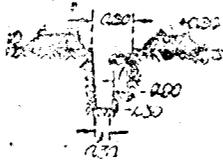
洞蔽掩之面利反用利 二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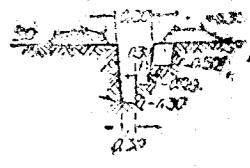
壕空防 三其



面斷 D - C



面斷 B - A



壕之位置，須離開建築物及顯明目標。

除土量：長一公尺

○•七五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一•九五小時。

第六章 各種掩蔽部之構築

一、構築材料：掩蔽部，通常用木材、鐵材、礫石、混凝土、及鐵筋混凝土等材料構築之。

二、掩蓋材之配置：掩蓋材須配置於枕材上，再以鐵絲將各材之中央或兩端相互連結（參照其第十九圖其一），並填塞其間隙，以防土沙之侵入；用軌條時，其頭部及底部，應交互配置（參照第十九圖其二）；可能時，用螺桿將其互相連結，否則用鐵絲連結之。掩蓋材配置數層時，各層應使互相直交。

第十圖

掩蓋材之配置要領

其一

木材之連結法



其二

軌條之配置法

(一)



(二)



三、防水設備：掩蔽部為防雨水由掩蓋浸下，可在掩蓋中間鋪設毛毡棕樹皮等防水材料；又掩蓋外部周圍，可掘小溝導水於他處。

四、內部設備：人員用掩蔽部，可視其需要，設備坐凳或臥鋪等；指揮官用者，且須設辦公桌凳，綑帶所用者，須設備治療台藥品架及傷病臥鋪等；各種設備之尺寸如左：

坐凳 寬○·三高三○·三長以每人○·五公尺計算。

臥鋪 寬○·六長一·五，上空○·五至○·九公尺。

辦公桌 寬○·五高○·七長一·○公尺。

治療台 寬○·六高一·○長一·八公尺。

藥品架 寬○·五高一·九長二·五公尺，內部分設數層。

傷病臥鋪 寬○·五長一·八公尺，可依担架收容。

席地坐時 每人以寬○·六公尺計算。

五、掩蓋抗力：輕掩蔽部之頂蓋上積土厚三十公分者，可抵抗彈子破片，若增加其厚度至九十公分時，可抵抗十五榴彈發信管全彈一發。

六、掩蓋板之應用：掩蓋用之木板，如比規定尺寸薄時，可重疊數塊使用，其標準如左：

現有木板為規定厚度之二分之一時，重疊四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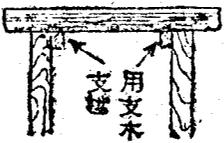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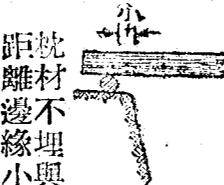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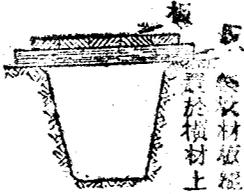
現有木板為規定厚度之三分之二時，重疊三塊。

現有木板為規定厚度之四分之三時，重疊二塊。

圖 十 二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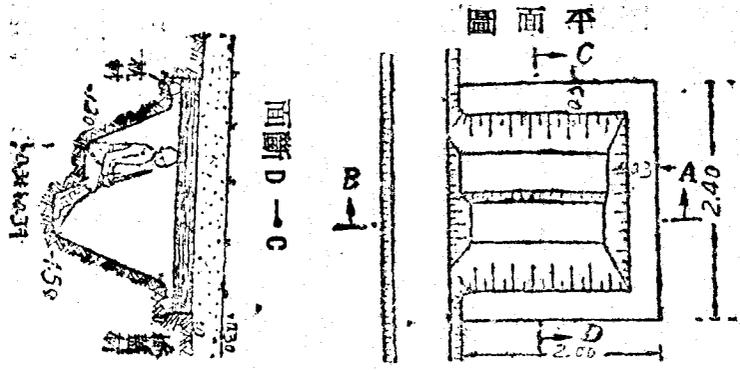
意 注 之 機 結 材 木 部 蔽 掩 築 構

各 種 工 事 圖 設 掩 蔽 部

邊 震 受 者 誤 形 情 壞 損 後	誤	正	縱 橫 之 結 構
			
			直 柱 之 支 撐
			直 柱 與 頂 材
			枕 材 之 放 置
			掩 蓋 板 之 放 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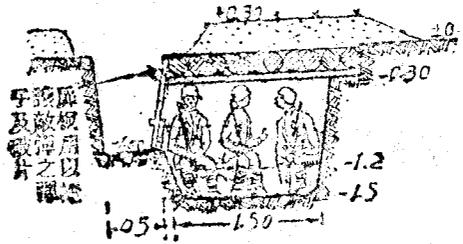
部蔽掩輕式開掘 圖一二第

七、掘開式輕掩蔽部：掘開式輕掩蔽部，與平時掘開而加以掩蓋，必要時，可先配置掩蓋材，俟壕完成後，由掩蓋下掘成之。



各種工事圖說 掩蔽部

作業手：長一，兵四。
 除土量：三·五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一八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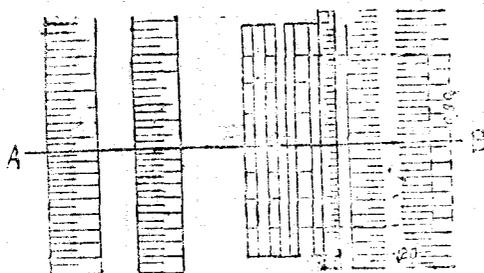
第二一圖附表

掘開式輕掩蔽部器材表		名	稱	長	厚 (中徑)	寬	數	單位	料
枕	材	枕	材	0.00	0.10	0.00	2	根	根
掩蓋	材	掩蓋	材	0.00	0.00	0.00	10	根	根
扉板	材	扉板	材	1.00	0.05	1.80	1	公尺	公尺
扉板	材	扉板	材	1.80	0.05	0.80	2	公尺	公尺
防水	材	防水	材	1.00	0.00	0.00	1	塊	塊
兩爪	釘	兩爪	釘	0.00	0.00	0.00	4	個	個
鐵	釘	鐵	釘	0.00	0.00	0.00	36	個	個
十號	鐵絲	十號	鐵絲	0.00	0.00	0.00	28	公尺	公尺
公	尺	公	尺	0.00	0.00	0.00	4	具	具
經	始	經	始	0.00	0.00	0.00	1	圓	圓
經	始	經	始	0.00	0.00	0.00	1	十字	十字
小	木	小	木	0.00	0.00	0.00	1	錘	錘
燕	尾	燕	尾	0.00	0.00	0.00	1	錘	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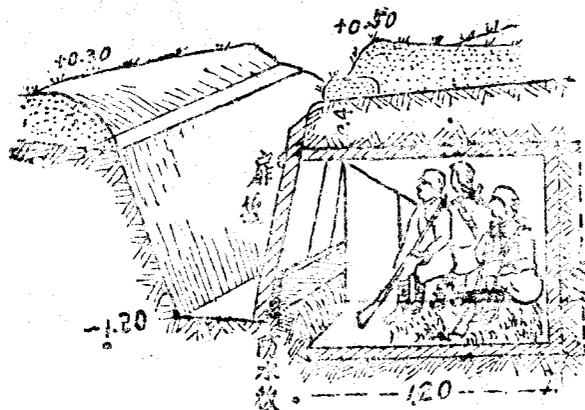
八，坑道式輕掩蔽部，坑道式輕掩蔽部，通常掘開至足以配
置一樞時，即行配樞；但土質許可時，可先將土完全掘開後
，再由前端向後配樞。

部蔽掩輕式道坑 圖二二第

圖面平 一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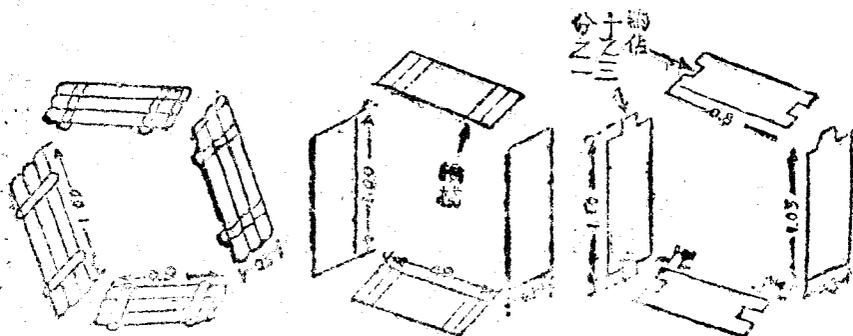


圖面斷 二其



法構結之樞 三其

者木圓用(三) 者樞橫用(二) 者箱缺用(一)



作業手：長一，兵二。
 除土量：一・四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二〇人時。

第二二圖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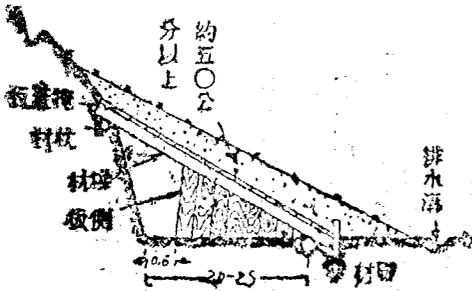
坑道式輕掩蔽部器材表	名稱	長	厚	寬	數量	單位
	頂(底)板	〇・九	〇・五	〇・四	一	公尺
側板	一・二	〇・五	〇・四	一	公尺	
前壁板	〇・八	〇・五	〇・四	一	公尺	
扉板	一・〇	〇・五	〇・四	一	公尺	
扉材	一・〇	〇・五	〇・八	二	根	
木楔	〇・〇	〇・〇	〇・〇	八	塊	
防水板	一・四	〇・〇	〇・〇	一	塊	
鐵材	一・五	〇・〇	〇・〇	一	根	
鐵釘	〇・〇	〇・〇	〇・〇	三	個	
器公	短柄鎬	一	短柄鎬	一	個	
經始繩	一	平	鋤	一	個	
經始椿	四	士	耙	一	個	
短柄鋤	二	燕尾	錘	一	個	

各種工事圖說
 掩蔽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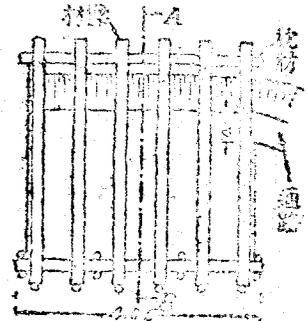
第二三圖 反面掩蔽部(急) (面急)

其二 B-A 斷面

其一 平面圖



如無掩蓋板時可供配置多數枕材



第二三圖附表

反面輕掩蔽部(急)器材表	名稱	長	厚	寬	數量	單位
	枕材	四・〇	〇・〇	〇・〇	一	根
枕材	四・〇	〇・〇	〇・〇	一	根	
木椿	一・〇	〇・〇	〇・〇	八	根	
掩蓋板	四・五	〇・〇	〇・五	一	公尺	
側板	一・四	〇・〇	〇・五	一	公尺	
兩爪釘	〇・〇	〇・〇	〇・〇	三	個	
鐵釘	〇・〇	〇・〇	〇・〇	二	個	
器具	第二二圖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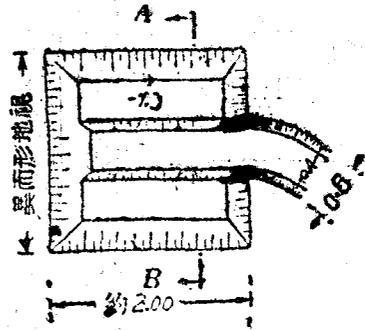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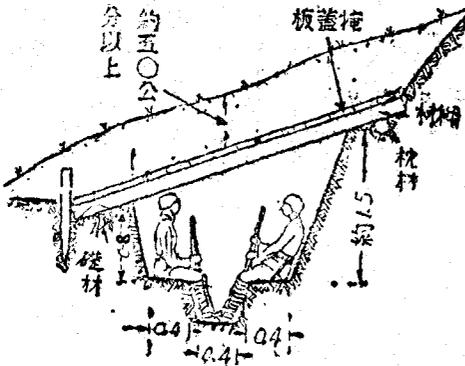
作業手：長一，兵六。
 除土量：九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五〇人時。

圖四二第

(面余緩)部蔽掩靜面皮

面斷B—A 二其

圖面平 一其



各種工事圖說 掩蔽部

材名	稱長	(中徑)厚	寬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料器	
								器具	具
礎材	〇.〇〇	〇.〇五		一	根	公	一		
枕材	〇.〇〇	〇.一五		一	根	經始繩	一		
樑材	四.〇〇	〇.一五		四	根	經始樁	四		
掩蓋板	四.〇〇	〇.一五	四.〇〇		公尺	圓	六		
木樁	〇.〇〇	〇.一〇		四	根	十字鎬	三		
兩爪釘	〇.〇〇	〇.〇五		一	個	大木槌	一		
鐵釘	〇.〇〇	〇.〇〇		一五	個	燕尾錘	二		

附記如無掩蓋板可併列配置多數樑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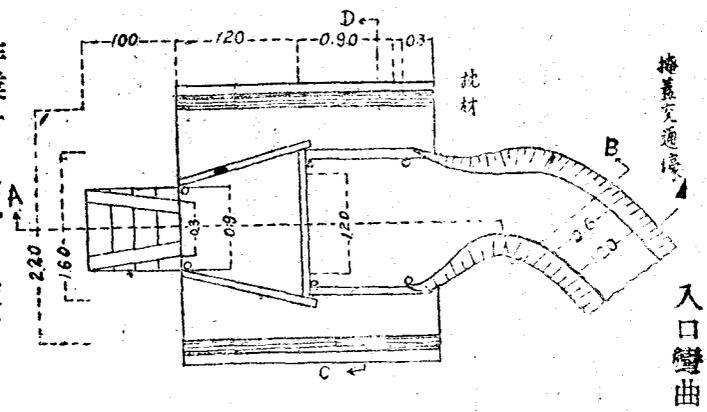
第二四圖附表

作業手：長一，兵六。
 除土量：四。四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四〇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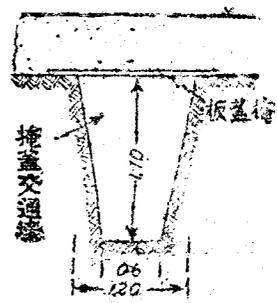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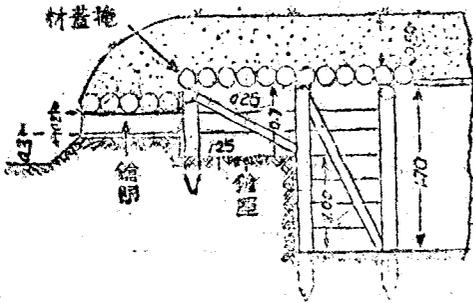
九、掩蓋機關槍座之位置：掩蓋機關槍（輕機關槍）座，其位置以選在斜面上為宜；如此開槍眼後，掩蓋不致因十分高起而暴露。

圖五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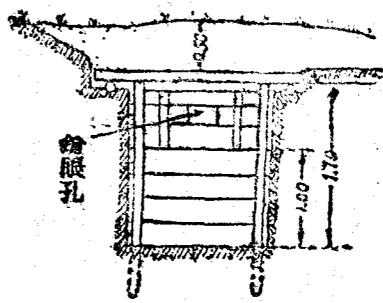
座槍關機輕蓋掩
圖面平 一其



面斷B-A二其



面斷D-C三其



作業手：長一，兵六。
除土量：五，一立方公尺。
完成時間：六二人時。

各種工事圖說 掩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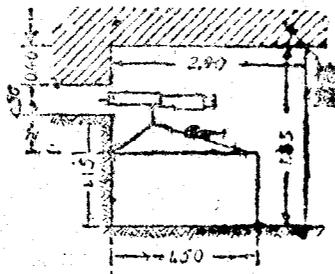
又槍眼部前方之土地應削低或設小溝，使槍眼不致因砲彈爆發後飛起之積土而被閉塞。在木製槍眼部，為防燃燒，可用鐵皮保護之。

表附圖五二第

表材器座槍關機轉蓋掩輕																							
兩爪釘	三八號鐵絲	掩蓋板	部底板	眼側材料	槍掩蓋材料	側板	槍座壁板	前壁板	枕材料	斜材料	支材料	道(樁)柱	掩蓋材料	名稱	長	厚(中徑)	寬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8	8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5	5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5	5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5	1		1	1			1	4	2	2	1	2	2	4	2	5	1	1	1	1	1	1
個	公尺	公尺	公尺	根	根	公尺	公尺	塊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手鋸	大木槌	鐵錐	鐵錐	燕尾錐	十字錐	圓錐	小錐	經始	經始	公	名	稱	數	量	具	具	具
						斧	鋸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錐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寸尺之槍關機蓋掩 圖六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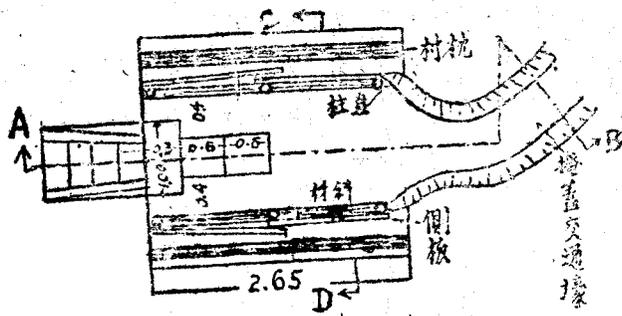
本圖係指馬克沁機關槍之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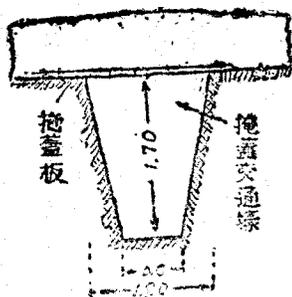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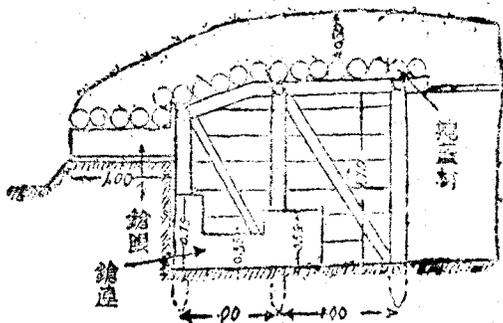
N	勢姿之槍
0.20	1
0.26	2
0.3	3
0.39	4
0.45	5

座槍關機蓋掩輪 圖七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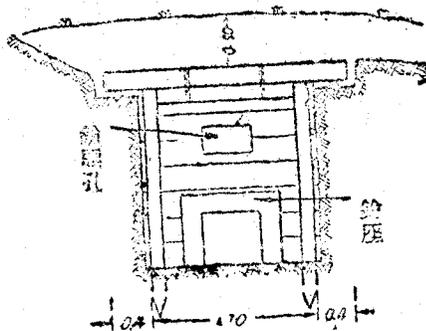
圖面平 一其



面斷B-A 二其



面斷D-C 三其



各種工事圖說 掩蔽部

完成時間：七三人時。
 除土量：八·五立方公尺。
 作業手：長一，兵六。

表附圖七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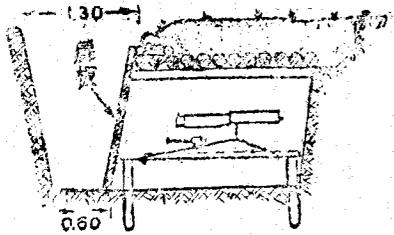
表料材座槍關機蓋掩輕																					
兩爪針	鐵鉤	八號鐵絲	蔴蓋袋	掩蓋板	部底板	眼側材	槍掩蓋材	防水板	側板	前壁板	枕材	斜材	支材	直(樁)柱	掩蓋材	名稱	長	厚(中徑)	寬	數量	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二	八	五	四	五	二	五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二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個	個	公尺	個	公尺	公尺	根	根	塊	公尺	公尺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根

表附圖五十二第器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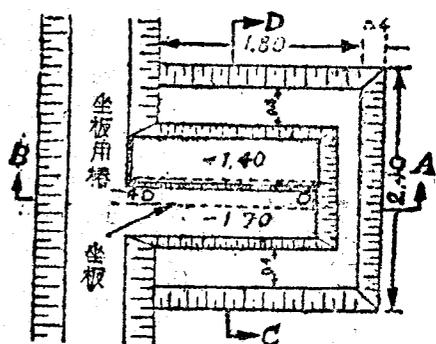
圖八二第

部蔽掩用機待槍關機

面斷B—A二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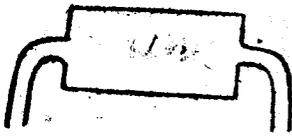
圖面平一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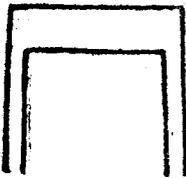
圖九二第

掩蔽部出入口折曲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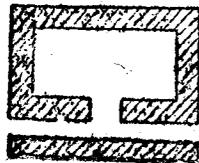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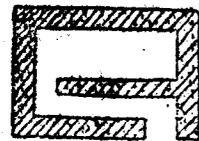
掘開式者



坑道式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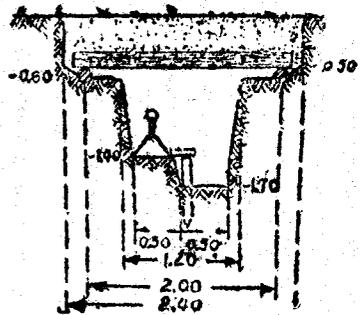
混凝土者



大掩蔽部之入口：大掩蔽部之兩出入口，為使不至被一砲彈同時破壞，約須八公尺以上之間隔。又為防止砲彈破片飛入掩蔽部內，應使出入口彎曲。

作業手：長一·兵四。
除十量：五立方公尺。
完全時間：二二人時。

面斷D-C三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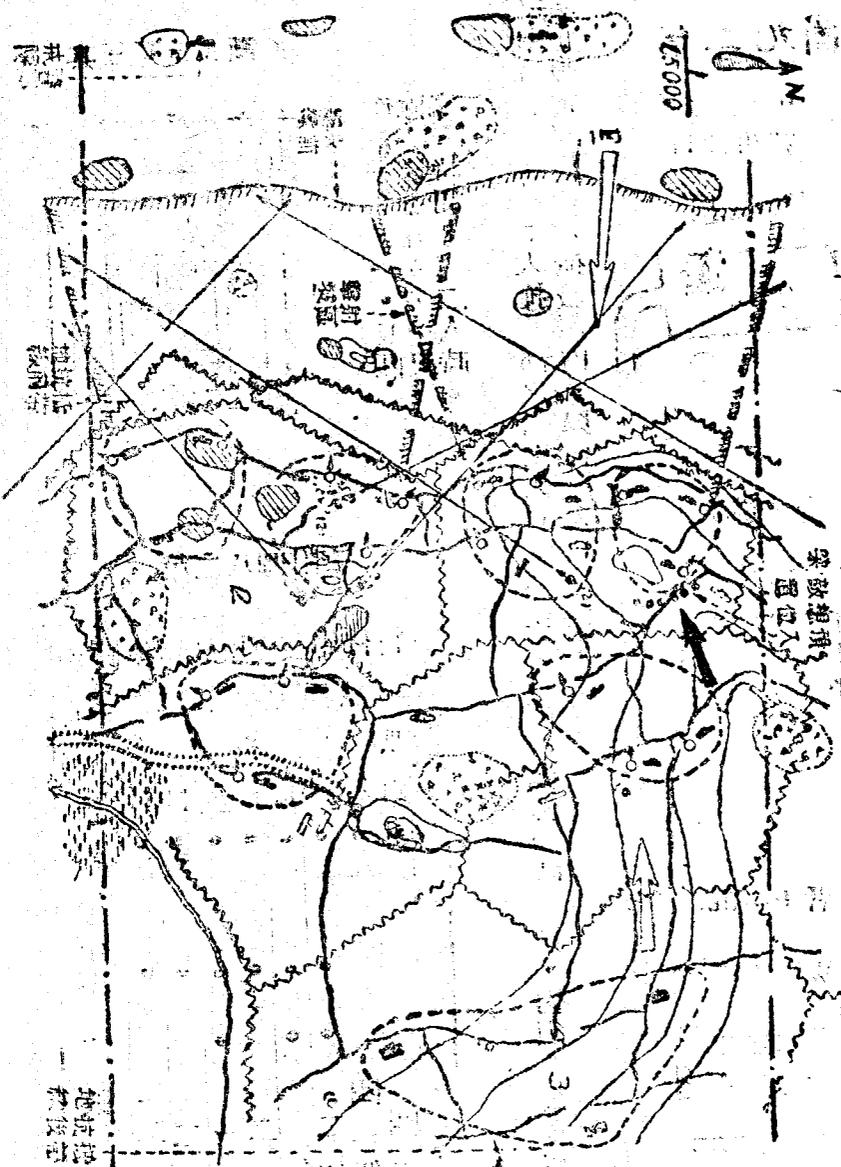


表附圖八二第

表料材部蔽掩用機待槍關機						
名	稱	長	厚(中徑)	寬	數量	單位
掩蓋	枕材	三〇〇	〇·五		一一	根
坐板	坐板	一八〇	〇·〇四	〇·一〇	一一	塊
扉板	扉板	〇·六	〇·〇四	〇·一〇	一一	根
扉板	扉板	〇·四	〇·〇五	〇·一〇	一一	根
鐵板	鐵板	二·八	〇·〇五	〇·一〇	一一	個
鐵釘	鐵釘	〇·二			四〇	個
八號鐵絲	八號鐵絲	〇·二			一〇	公尺

表附圖一十二第同具器

步兵營陣地編成之例



說明

4.3.2.1. 各戰鬥機關之位置
 逆襲行動之主要事項
 各種情況下預定佔領位置
 火力骨幹

為散兵壕交通障礙物經始
 設備之標準
 (傍) 掩蔽部宜設於戰鬥位置近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2 9692B

海

113/3

113/3-20